

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字
建设单位	李辉	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734358999	222304197707121517	李山峰
专家	郭立新	长春理工大学	副教授	13019114260	370103196901145537	郭立新
专家	于连贵	吉林省长春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研究员	13019217893	220211196309174219	于连贵
专家	吴玉鹏	长春市博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0800 8020	220581197908191811	吴玉鹏
监测单位	朱成博	吉林省品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8686680761	220106199003220033	朱成博



## 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19日，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根据《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意见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组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基本情况

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位于大安市临江街157号，厂区东侧为临江街，隔街为居民区，南侧为嫩江变电所，西侧为农田，北侧为大安市住建局，厂区中心坐标：124°16'55.93"，45°31'29.28"。本项目占地面积27000m<sup>2</sup>，生产规模为年产喷砂器500台、泄油器500台、压裂封隔器300台、抽油泵防砂器100台、防冻放气阀500台、油管提升短节1000台、油管短节3000台。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万元。

2012年5月，大安市石油配件厂委托吉林艺格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6月25日取得大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审批号：大环建字[2012]29号）。

2017年8月23日，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与大安市广源石油配件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正式更名为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由大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办公室下发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文号：（大安）登记内容变字[2017]第000387号。

经核实，本项目从开工建设至调试运行过程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违法、违规行为。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主体建筑设施、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生产规模等内容与环评期间基本一致。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无重大变动。

### 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做农肥，不外排。

2、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气、工艺粉尘，经车间通风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9297-1996）无组织排放源排放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车床、铣床、带锯机、电焊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购低噪声设备，针对高噪声设备的减振、隔声措施，建筑物内部吸声等，确保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边角料卖于废品回收部门，生活垃圾送垃圾场统一处理，废乳化液、废油分类收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未产生二次污染。

#### 四、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在厂界上风向 2~50m 范围内设置 1 个参照点，在厂界下风向 10m 范围内浓度最高点设置 3 个监控点，监测因子为颗粒物，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废气主要为焊接烟气、工艺粉尘，经车间通风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检测值为  $0.285\text{mg}/\text{m}^3$ ，污染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满足环评及审批部门验收要求。

##### 2、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在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共 4 个监测点位，监测因子为等效声级 dB(A)，每个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 2 天。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满足环评及审批部门验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未对周边地表水、环境空气环境质量造成不利影响，厂界噪声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

#### 六、验收结论

该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

同时”制度，项目从建设至调试运营过程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大安市石油配件厂机械加工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建设项目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暂存管理工作，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验收组成员（签字）：

郭立新 郭志鹏 郭志鹏

大安鸿源管业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2208621187513